

新县财政局关于 征集新版网上商城经销商的通知

为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中小微企业，现就征集新版网上商城经销商通知如下：

一、征集原则

经销商征集遵循“标准统一、属地核验，一地征集、全省通用，信用承诺、信息公开”的原则。

二、资格条件

经销商申请入驻网上商城应符合以下资格条件：

- （一）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
- （二）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四）具有为网上商城用户提供优质优价商品和服务的能力。

三、征集时间

征集时间：2023 年 1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四、申请材料及提交方式

经销商入驻实行“信用+承诺”方式，通过新版网上商城系统提交申请材料（详见附件）。

五、核验及结果公开

经销商入驻协议由市县财政部门核验，按照注册时选择的“入驻端口”区分。省本级使用市县征集结果，不再单独征集。市县财政部门收到经销商申请后，即可开展核验工作。提交资料齐全且符合要求的予以核验通过，否则不予通过。未通过的通过系统功能向有关供应商反馈未通过原因。通过核验的供应商，自动在“网上商城——供应商名录”栏目公开。

六、入驻说明

（一）经销商应当遵守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相关交易规则，按照入驻品目要求及自身服务能力，如实提交材料、填报信息。

（二）经销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注册供应商信息，使用账号密码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点击“网上商城——电子商城（新）模块”进入新版网上商城。

（三）本省经销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注册时，选择的入驻端口应与营业执照注册地一致，营业执照注册地未设立行政区划的，入驻端口选择市直。外省供应商入驻端口可自行选择各市直。

（四）新申请入驻的经销商提交经销商入驻协议申请时，可依据自身实际选择服务区域；已入驻经销商可依据自身实际变更服务区域，服务区域变更不再核验。

（五）在征集、入驻过程中，不收取任何费用。

（六）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上线品目由省财政厅确定，实行全省统一。

（七）相关法律法规、集采目录、网上商城管理有新的制度要求时，导致品目、交易规则、商品上架、经销商入驻资格等发生变化甚至取消的，应重新征集。实行框架协议采购的，按照《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执行。

实际操作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可与各系统运维联系。新版网上商城系统运维：400-1521-521 或在线客服，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运维：0371-65808207/480。政策咨询可与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联系，联系电话0371-65808411/409。

附件 1-3：经销商申请入驻协议提交材料及核验标准等

2023 年 1 月 29 日

附件 1.

经销商申请入驻协议提交材料及核验标准

一、提交材料及说明

（一）营业执照

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后的扫描件。经营范围应包含申请品目。本栏目资质有效期填写营业执照营业期限。期限为长期的填写 2099 年 12 月 31 日（下同）。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格式自拟，应包含经销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本栏目资质有效期填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有效期限。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经办人）

格式自拟，应包含经销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授权期限。法定代表人授权本人的，可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中说明，并在本栏目上传。本栏目资质有效期填写授权书授权期限，授权期限不得超过被授权人身份证有效期限。

（四）经销商承诺书

在网上商城——操作指南——附件下载栏目下载。本栏目资质有效期自承诺书签订之日起,限期填写 2099 年 12 月 31 日。

（五）厂商销售授权书

仅申请电梯类、车辆类等 2 个类目的经销商提供。可在网上商城——操作指南——附件下载栏目下载，其中，电梯类厂商销售授权书需附经销商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授权期限不得超过经销商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的许可期限。本栏目资质有效期填写授权书授权期限。厂商直接销售的，上传商标注册证，资质有效期填商标注册证有效期限。以上材料应签署规范。上传附件应为彩色 PDF 文件，存在多页或多个文件时，应合并为 1 个文件。可添加水印标记，但不得影响阅读。提供系统模板的，应使用最新模板。

二、核验标准

（一）营业执照

- （1）核验营业执照是否与信用中国公示信息一致。
- （2）核验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供应商注册信息与营业执照是否一致。
- （3）核验本省企业入驻端口与营业执照注册地是否一致，其中营业执照注册地未设立行政区划的可选择市直。
- （4）核验申请品目与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是否一

致。（5）核验本栏目资质有效期与营业执照有效期是否一致。（6）原件扫描件可不加盖公章。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1）核验上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内容与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是否一致。（2）核验上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材料与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供应商注册信息是否一致。（3）核验本栏目资质有效期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有效期限是否一致。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经办人）

（1）核验上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内容与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是否一致。（2）核验本栏目资质有效期与授权书授权期限是否一致，授权书授权期限是否超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有效期限。

（四）经销商承诺书

（1）核验经销商承诺书内容是否为格式模板内容。
（2）查验经销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
（3）核验本栏目资质有效期起始时间与签署时间是否一致。

（五）厂商销售授权书（仅申请电梯类、车辆类等2个类目的经销商提供）

（1）核验经销商承诺书内容是否为格式模板内容。
（2）核验授权品牌品目与申请品牌品目是否一致。（3）核

验本栏目资质有效期与厂商销售授权书是否一致，授权书有效期限是否超出经销商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的许可期限。（4）核验电梯经销商上传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是否有效。（5）厂商直接销售的，核验商标注册证是否有效，资质有效期与商标注册证有效期限是否一致。

核验以上材料时，存在要素不完整、不清晰、非彩色或彩色失真、未加盖公章，用途与网上商城经销商协议申请无关，不一致或无效等情况的，不予通过并列明退回原因。

附件 2.

经销商承诺书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企业自愿进驻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以下简称“网上商城”），并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按照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网上商城系统运行规则登记信息、提供资料、接受并配合管理。

二、本企业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本企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四、本企业具有为网上商城用户提供优质优价商品和服务的能力。

五、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厂商销售授权书

兹有_____商标注册单位名称_____为_____商标名称_____商
标的持有者。

现授权_____xx 单位_____在授权期间和权限范
围内，负责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_____XXX 品牌_____及 河
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品目名称_____所属商品的销售事宜，
且所售商品均为授权销售正品。

授权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
日

特此授权!

授权单位名称（公章）：_____被授权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
章）：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职务：

职务：